

秦皇岛市保障性住房事务中心
关于丢失《秦皇岛市限价商品住房准购证》
作废的公告

编号 20260502

申请人郭波，身份证号：13030219620321****，因保管不慎将海港区文翰雅居小区2栋1单元201号（面积：102.48平方米），《秦皇岛市限价商品住房准购证》丢失（准购证号0007000），现申请补办。

如有异议，请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中心提出。公示期满无异议的，《秦皇岛市限价商品住房准购证》（准购证号0007000）予以作废，我中心将依法予以补办。

秦皇岛市保障性住房事务中心

2026年5月12日

